

海南省减灾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琼减办〔2023〕17号

海南省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关于 切实做好2023年国际减灾日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市、县、自治县减灾委员会，省减灾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今年10月13日是第34个国际减灾日，主题是“共同打造有韧性的未来”。根据《国家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23年国际减灾日有关工作的通知》（国减办发〔2023〕22号）要求，为做好我省2023年国际减灾日各项工作，结合我省实际，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认清做好防灾减灾工作的重要意义

各市县、各单位要充分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清醒认识做好风险防范化解重大灾害风险的重大意义，统筹好发展和安全，树牢“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切实做到“两个坚持、三个转变”，推进防灾减灾各项工作落实落地。

二、突出国际减灾日主题，认真组织做好防灾减灾宣教活动

各市县、各单位要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等重要论述精神，围绕“共同打造有韧性的未来”主题，构建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多方协同的灾害风险管理模式，保护好灾害脆弱群体，加强防灾减灾中的韧性建设。要充分调动和激发社会各界参与防灾减灾积极性，推动构建多方参与共建的防灾减灾救灾新局面。各市县减灾委员会要发挥好统筹协调作用，指导和支持各成员单位开展好国际减灾日活动。

三、加强探索实践，扎实推进普查成果转化应用

各市县、各单位要加快推进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融入灾害事故监测预警和应急指挥体系，精准做好灾害预警和应急响应。要推动开展常态化普查评估工作，加强系统风险分析研判，夯实社会防灾减灾基础，实现风险精准管控。要做好普查成果转化应用，广泛依靠和发动社会各界参与，进一步筑牢防灾减灾的人民防线。

四、强化宣传教育，提升广大干部群众防灾减灾救灾意识

各市县、各单位要根据区域和行业特点，加强整合各类防灾减灾资源和宣教平台建设，创新风险防范宣传教育机制，面向社会公众普及各类灾害基本知识和防范应对技能，特别是要加强极端天气的风险识别和预警响应等宣传教育。要持续推进防灾减灾宣传教育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提升社会各界灾害风险意识。

五、坚持底线思维，做好各类灾害风险防范应对工作

截至目前，我省自然灾害较轻，但各类灾害风险形势依然严峻，压力更大。各市县、各单位要进一步强化底线思维、极限思维，坚决克服麻痹思想，严格压实责任，落实“叫应”机制，果断组织转移避险，做好各类突发灾害应对工作。

各县市、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积极广泛开展国际减灾日各项活动。本市县本部门开展活动的总结报告，请于10月31日前报送省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附件：国家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23年国际减灾日有关工作的通知



(联系人及方式：喻世鹏，0898-66263250，邮箱：yushipeng@hainan.gov.cn)

(此件主动公开)

海南省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9月28日印发